

瓜州长城公司环保整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标段采购方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瓜州长城公司环保整改项目

(二) 投资主体: 酒钢(集团)瓜州长城电力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三) 建设主体: 酒钢(集团)瓜州长城电力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标段名称: 瓜州长城公司环保整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标段

(二) 采购范围:

(1) 对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2) 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办理环评登记表备案。

(3) 项目竣工后协助建设单位更新办理排污许可证。

(三) 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

(四) 采购预算价格: 本标段设采购预算价,为 2.2 万元(含本次项目采购预计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排污许可证办理产生的所有费用)。

(五) 计划采购时间: 2026 年 5 月 30 日。

(六) 合同工期: 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评登记表备案;项目竣工 20 日内完成排污许可证更新办理。

三、采购组织形式及交易平台

(一) 采购组织形式: 自行采购。

(二) 采购交易平台: 酒钢交易中心。

四、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总价不含税最低价法 (不含税价=含税价÷(1+税率%))。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经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人投标不含税报价计算出的价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预中标人。如果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不含税最低投标报价不合理(不含税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则推荐不含税次低报价为预中标人。若同一项目中,投标方不含税报价相同,则以含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若同一项目中,投标方不含税、含税报价均相同,则以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先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五、供应商选择标准

(一) 资质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独立法人。2. 投标人不是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的失信被执行人。3. 拥有环境影响评价资质。

(二)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三) 接受与投标人签订标前技术协议。

附件: 合同文本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6 年 5 月 28 日



采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周东平 13399408038